大同國中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段考日程表【7、8 年級】

日期、節次與時間			七年級	八年級
5月13日（週三）	1	08：25~09：15	**數學** 【人工閱卷，無答案卡】	**數學** 【人工閱卷，無答案卡】
	2	09：25~10：05	自習	自習
	3	10：15~11：00	**英語**(含聽力測驗,使用班級電腦撥放) 【電腦閱卷及部分手寫】	**英語**(含聽力測驗,使用班級電腦撥放) 【電腦閱卷及部分手寫】
	4	11：10~11：55	**健體認知測驗** 【電腦閱卷】	**健體認知測驗** 【電腦閱卷】
	5	13：20~14：05	自習	自習
	6	14：15~15：00	**歷史**【電腦閱卷】	**歷史**【電腦閱卷】
	7	15：10~16：00	**作文**	**作文**
5月14日（週四）	1	08：25~09：10	**自然**【電腦閱卷】	**自然**【電腦閱卷】
	2	09：20~10：05	自習	自習
	3	10：15~11：00	**國文**【電腦閱卷】	**國文**【電腦閱卷】
	4	11：10~11：55	**公民**【電腦閱卷】	**公民**【電腦閱卷】
	5	13：20~14：05	自習	自習
	6	14：15~15：00	**臺灣台語認知測驗**(含聽力測驗,使用班級電腦撥放) 【電腦閱卷】	**臺灣台語認知測驗**(含聽力測驗，使用班級電腦撥放) 【電腦閱卷】
	7	15：10~15：55	**地理**【電腦閱卷】	**地理**【電腦閱卷】

注意事項：

1. 本次段考監考老師按原班級課表各節次教師隨班監考，**命題教師**於考科當節請在教務處或辦公室待命。
2. 每節考試收卷(或卡片)時，監考老師務必點收清楚，請勿遺漏。
3. **英語科各年級有考聽力測驗，請監考老師於學生做好聽力測驗準備後，開始用電腦播放英聽MP3**，原則上只播放一次，若受外力干擾影響考生權益，監考老師可自行決定再播放一次！
4. 麻煩老師多進行走動式監考，杜絕學生作弊念頭；嚴禁攜帶手機入試場，請防範學生傳簡訊作弊。
5. 請注意下列事項：
   (1)座位安排:考試期間，座位應拉大前後距離，按座號入座。
   (2)智慧型裝置禁止攜入試場，如小米手環、智慧型手錶等。
   (3)電腦閱卷-須準備 2B 鉛筆畫記答案卡，考試結束收回答案卡，試卷不用收回。
   (4)數學科手寫人工閱卷：
   ◎**7 年級數學**：請收回試卷(由任課教師閱卷)。
   ◎**8 年級數學**：請收回試卷(由任課教師閱卷)。
   請攜帶圓規作答
   (5)**英語科**：電腦閱卷且有部分手寫-答案卡與手寫部分那張試卷都要收回(由任課教師閱卷)。
6. **下課鐘響馬上停筆，若未停筆經監考老師紀錄者視同違規。**
7. 段考兩天第八節輔導課停課。
8. 段考期間**請假缺考**者，請完成請假手續，補考時間為 115/5/15(星期五)上午第一節開始，補考地點：五樓大會議室，補考時請將請假卡帶到五樓大會議室檢查。
9. **數學、作文、英語手寫部分，一律使用黑色墨水筆書寫，未依規定者視同違規。**

彰化縣立大同國中
115.4.22
教　務　處